

十七届人大四次
会议文件（十七）

泽库县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3 月 6 日在泽库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上

泽库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财政局局长 李菁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泽库县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泽库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今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强化预算收支调度，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兜牢“三保”底线，深化财税体制改革，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攻坚克难，履职尽责，促进了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

康发展和财政工作提质增效。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349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23.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3210万元，占总收入的73.81%；非税收入完成1139万元，占总收入的26.19%。

2023年总财力308405万元，包括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349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59842万元，债务收入8248.07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收入5366.07万元，再融资债券2882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00万元，上年结转35166万元。

财政总支出28044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8.27%，增支6181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0.94%。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3973万元、上解支出1812万元、调出资金423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239万元、债务（转贷）还本支出3002万元，结转下年支出27956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3190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161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42万元，调入资金423万元，上年结转2364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1259万元，结转下年1931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0.11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0.03万元，上年结转0.08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0.08万元，结转下年0.03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社保基金收入1601万元，上年结余5514万元。社保基金支出1196万元，年末滚存结余5919万元。

以上各项数据待上级部门批复后，会有一些变化，届时向县人大依法报告相关事项。

（五）政府债务情况

1.债务限额余额情况。2023年末，全县政府债务限额5.2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3.85亿元（已收回历史年度结存限额0.05亿元）、专项债务限额1.37亿元；全县政府债务余额5.18亿元，其中一般债务3.81亿元、专项债务1.37亿元。

2.新增限额分配情况。2023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5366.07万元（均为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3.债券发行情况。2023年，我县争取落实新增债券（转贷）资金5366.07万元(均为一般债券资金)，共八个项目，分别为泽库县县域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生态修复项目，安排资金1026万元；泽库县人民医院急救中心建设项目（第二期），安排资金1500万元；泽库县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维修项目，安排资金310万元；泽库县档案馆改扩建项目，安排资金695万元；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安排资金583.23万元；黄南州泽库县措日更至达久滩公路，安排资金519.84万元；2023年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工程，安排资金325万元；2023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项目，安排资金407万元。

4.债券使用及还本付息情况。全年债券债务还本支出3002万元(再融资债券还本2882万元、预算还本120万元)，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1556.67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付息1109.52万元、发行费用0.21万元；登记服务、承销费8.78万元；专项债券付息438.14万元，发行费用0.02万元)。

(六)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结转资金情况：2023年结转资金27956万元，较2022年减少7210万元，下降20.5%。结转规模较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以来，财政资金预算编制更加科学合理，预算执行更加规范快捷，资金使用效益更加精准高效。

2.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使用情况：为规范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支持引导黄河流域市县统筹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推动打造“高地”、建设“四地”、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等，结合《青海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管理办法》，通过科学统筹合理安排，重点安排用于生态保护、债务付息、农牧业产业发展等民生保障领域，2023年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分两批下达，第一批下达5795万元，安排4480.86万元(详见附件2)，年终结余1374.49万元；第二批下达2273万元，年终结余2273万元；两笔结余资金结转至2024年统筹安排相应支出(详见附件3)。

二、落实人代会预算审查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一）积极挖掘收入潜力，助力财政收入增长

一是加强财税征管，财政收入稳中有进。坚持组织收入全县一盘棋的思路，针对现有税源规模较小、新增税源潜力不足的实际，加强与税务等部门的联动配合，充分发挥财税工作领导小组效用，认真分析收入形势和查找征管薄弱环节，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充分挖掘增收潜力，积极跟进同赛高速公路建设项目耕地占用税收缴入库工作，提高税收在财政收入中的占比。

二是积极向上争资，有效缓解财政压力。精准研判、全面落实国家、省、州各项稳经济促发展政策措施，提前谋划项目储备，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着力加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教育强国推进工程、藏区专项、水污染防治、农业绿色发展、平安与振兴工程、中央彩票公益金、重点区域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乡村振兴衔接等领域资金的争取力度。全年共争取上级补助资金25.98亿元，较上年增长12.22%。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3.74亿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0.91亿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1.52亿元、固定数额补助2.27亿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1.21亿元、结算补助1.17亿元（含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0.81亿元）、乡村振兴衔接资金2.03亿元、教育专项1.47亿元、文化专项0.04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专项2.02亿元、医疗卫生专项0.33亿元、节能环保专项3.5亿元、城乡社区专项0.88亿元、农林水专项3.66亿元、交通运输专项0.48亿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专项0.04亿元、新增一般债券0.54亿元等。

三是持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把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作为有效惠企利民的重要举措，积极跟进政策落实力度，确保市场主体应知尽知、应享尽享，确保各项减税降费政策落实、落细、落地，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市场活力，促进经济发展，进一步加大助企纾困力度。坚持和巩固减税降费成效，依法做到“应减尽减”、“应收尽收”，全年全面落实中小微企业减税降费金额1424万元。

四是持续争取对口援助资金。2023年落实对口援助资金10063万元，其中：落实天津对口援助资金5271万元、中石化援助资金1937万元、中国出版集团援助资金250万元、江苏东西部扶贫协作援助资金2800万元、南通市发改委援助资金40万元、国家电投集团援助资金15万元，在支持基础设施建设、民生事业发展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加力提效财政政策，统筹推动发展要务

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聚焦适度加力财政政策，持续深化生态文明建设，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面推进农牧业农牧区高质量发展。

一是持续推进生态保护修复。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重点领域为抓手，持续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加快生态保护修复步伐，守护“绿水青山”。全年累计投入3.50亿元用于治水、矿山生态复绿、草原生态修复等。其中安排0.88亿元用于青海省巴曲河流域(泽库县段)水环境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安排2.12亿元用于黄南州泽库县阿尼玛卿山脉水源涵养与草原

生态保护恢复项目、安排0.44亿元用于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项目、安排0.06亿元用于黄河流域支流区泽库县巴曲河水生态治理工程，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冰系统治理，全面提升森林、草原、湿地、河流等区域生态功能和自然生态系统稳定性，强化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持续巩固生态环境保护成效。

二是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及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用坚决态度和有力措施，持续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上台阶、乡村全面振兴见实效。统筹中央和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1.84亿元，用于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禁牧补助和草畜平衡奖励。安排农业保险保费补贴0.48亿元，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推动农牧业保险持续提标扩面。安排0.93亿元用于中小河流治理、山洪灾害防治和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等。安排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0.24亿元，用于草原管护、国土绿化和湿地保护等生态保护体系建设。安排农村综合改革资金0.05亿元，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逐步增强村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安排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工程0.03亿元，有效改善725户农牧民卫生厕所条件。乡村振兴衔接资金规模稳中有增，安排衔接资金2.03亿元，重点用于支持农业产业发展、美丽乡村建设、千头牦牛、千只藏羊等高原特色农畜品投档升级，引导各类资金向乡村集聚，进一步加大衔接资金投入力度，培育壮大县域主导产业，着力增强乡村振兴发展内生动力，使乡村成为托起农牧民新生活的广阔天地。

（三）始终坚持人民至上，全力保障民生事业

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加大财政资金投入民生领域占比，用心用情用力做好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实事，全力以赴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兜牢民生底线，努力让现代化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县人民。全年用于民生支出达到24.21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8.36%，财政总支出的86.9%。

一是强化就业优先导向。加快推进就业政策和资金优化整合，落实各类就业补贴资金0.13亿元，支持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稳定，开展农牧民技能培训，促进农牧民转移就业，支持大学生就业创业。完成城乡劳动力技能培训1400人，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警务辅助人员、审计辅助人员34人，全县城镇新增就业318人，农牧民劳动力转移就业2572人次。

二是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安排社会保障资金1.89亿元，退休人员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金水平逐步提高，高龄老人补贴地方配套等足额保障到位。城乡居民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年人均标准为8496元，惠及1470户2250人；城乡居民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年人均标准一、二、三档分别为5676元、5184元、3888元，惠及6085户23895人。孤儿及困境儿童年标准分别为12600元和1800元，惠及221人；特困供养人员年均生活补贴12744元，护理补贴轻度失能人员6768元、重度失能人员11280元。进一步持续完善社会保障、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体系，落实城乡低保、临时救助、特困

帮扶、抚恤优待等兜底政策，社会保障能力和水平有效提升。

三是突出教育投入重点。落实教育资金1.47亿元，统筹优化教育资源布局，支持学前教育发展提升、义务教育薄弱环节能力提升、黄南州第四民族高级中学等工程，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持续改善县域普通高中、特殊教育学校基本办学条件。认真落实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和各级各类学生资助政策，实现学生资助补助全覆盖。

四是提高医疗卫生保障。安排卫生健康支出0.33亿元，支持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和中藏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等，持续提升重大传染病防治、常态化疫情防控、医疗卫生服务水平，着力推进健康泽库建设步伐。

五是推进文体旅游发展。认真落实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推进公共文化设施和公共体育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支持文物保护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发展，推动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为成功举办泽库县首届游牧民俗文化旅游节暨八月草原盛会、2023年绿色有机农畜产品推介会暨首届“泽库草原冬肉节”等重大活动提供财政资金保障，进一步扩大泽库牦牛、泽库羊品牌知晓率，推介泽库县优势特色品牌，助推农牧民群众增收致富，让更多的人了解泽库、走进泽库、宣传泽库。

（四）牢固树立底线思维，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牢固树立底线思维，积极稳妥化解风险隐患，牢牢守住不发生财政运行风险的底线。

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保障财政运行平稳。在财力增长有限情况下，切实保障“三保”支出和刚性支出有增无减，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注重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确保民生支出与经济发展相协调、与财力状况相匹配，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全年“三保”支出8.47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30.4%。

二是加强政府债券管理，全力化解债务风险。强化政府债券资金使用管理，严把债券项目发行审核关口，严格落实政府债券债务限额管理，强化动态监控，督促加快项目推进和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及时发挥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央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决策部署，及时成立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整体推进，高质量制定实施“1+7”化债方案，通过年初预算安排、盘活财政存量资金、“过紧日子”、核销核减债务等方式，足额保障化债资金来源，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2023年，全县化解政府债务本息1.36亿元，其中化解法定债务本息0.45亿元、隐性债务本息0.53亿元、拖欠企业账款0.37亿元。

三是严肃财经纪律，财会监督不断加强。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建立财会监督协调工作机制，扎实开展财会监督和预算执行监督两个专项行动，对减税降费政策落实等9个重点领域进行专项整治。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加强与纪检监察、巡视、审计等部门协作，扎实做好问题整改工作，保

障财政资金安全，切实维护财经秩序稳定。

（五）深化财政管理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围绕全面预算管理，将加强预算管理、健全机制、完善制度一体推进，努力提高资源配置效率、财政政策效能、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发挥财政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

一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持续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时跟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特别是关于财政工作的重要论述，不折不扣把党的领导贯穿到财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认真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积极推动学习成效转化为财政高质量发展实绩。

二是深化财政体制改革。积极稳妥推进各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工作的落实落地，深入分析测算，在保持财力格局总体稳定的基础上，已全部承接落实基本公共服务、医疗卫生、教育、公共文化、应急救援等领域改革共同事权支出责任。

三是持续推进“数字财政”建设。围绕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基础上，升级打造“数字财政”应用，聚焦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等财政核心业务，全县111家预算单位全部实现“数字财政”在线管理，预算管理更加“标准、科学、规范、统一”。

四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聚焦推进重点改革项目，统筹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现项目支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全覆盖，将批准项目全部纳入绩效管理。通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编制等工作，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

过程，认真剖析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的问题和效益，强化各预算部门支出责任，动态优化预算执行，着力构建“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做到了绩效目标全覆盖。

五是“互联网+区块链+代理记账”智能化平台。集合互联网、云计算、区块链、大数据等前沿技术为一体的智能化云平台应用，有效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提升基层治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财政部门依法履行会计监管职能。

各位代表，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当前财政工作还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一是**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有待加强，一些专项资金支出进度缓慢，导致财政资金闲置，政策效应未充分发挥。**二是**预算绩效管理仍需提升，一些项目前期评估论证开展不实，绩效目标设置偏低，导致投入产出率不高。**三是**地方债务、金融等风险互相交织，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任务重。面对困难和挑战，我们将采取有力措施，积极应对。

三、关于2024年县本级预算安排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科学谋划好财政改革和发展，高质量做好2024年预算编制和各项财政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

（一）财政收支形势分析

从财政收入来看，2024年我县地方财政收入实现增长预期仍较为困难。**税收收入方面：**2023年虽然超额完成税收收入目标任务，

但一次性收入因素较多，特别是同赛高速公路泽库段上缴耕地占用税收入较大，与今年收入相比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非税收入方面：**国有资源（资产）处置难度大，挖潜增收较为局限，罚没收入存在诸多不确定性。**从财政支出看，**需求较多，平衡压力增大。在财力增长有限情况下，“三保”支出和刚性支出只增不减，运转类保障缺口仍然较大，如集中供暖补助、聘用人员教师工资、市政运转等，另外地方政府债务偿还规模逐年增加，需要统筹大量财力安排偿还。总体来看，2024年财政收支形势依然严峻，“紧平衡”状态仍将持续，财政运行压力大，要做好思想和工作上的准备。

（二）2024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2024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国财政工作会议、省委十四届、州委十三届和县委十五届历次全会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好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积极地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兜牢“三保”底线，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政资金绩效，深化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增强财政宏观调控效能，着力推动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

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泽库新篇章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2024年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一是**加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绩效**。坚持预算法定原则，规范财政收支行为，调整优化支出结构，落实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要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持续落实好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把有限财力集中用于经济社会发展亟需支持的项目上来。二是**深化改革，提升财政治理效能**。落实好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要求，持续承接落实好各个领域改革共同事权支出责任，加快推进“数字财政”系统运用。三是**守牢底线，确保财政平稳运行**。统筹好发展与安全，科学盘活存量，用好增量，强化资金资源资产协同联动，穷尽一切手段筹措各类资金完成全年化解目标任务，坚决守牢政府债务风险底线。

（三）2024年收入和支出安排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我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预期目标为3.2%，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年计划完成4488万元。

收入预期目标占比如下：税收收入预计完成3313万元，占收入总量的73.82%，较上年增收103万元；非税收入预计完成1175万元，占收入总量的26.18%，较上年增收36万元。

预计年初总财力为185212万元。其中，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4488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51895万元（财力性补助95645万元，提前预告专项56250万元）、年初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00万元、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73万元、上年结转专项27956万元。

按照收支预算平衡的原则，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相应安排185212万元。具体项目是：人员支出63505万元（含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支出3579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34.29%；公用支出2862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1.55%；项目支出32722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17.67%；上解支出1844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0.99%；预告专项支出56323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30.41%；上年结转资金27956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15.09%。

2.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安排2469万元，其中：本级收入安排53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8万元，上年结转193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相应安排2469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1847万元，上年结转5956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1324万元，本年滚存结余6479万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未安排收入，将上年结转上级下达专项资金0.03万元安排支出。

四、2024年全县财政工作重点

2024年，我们将认真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务实扎实、有力有效做好财政工作，不断增强财政服务保障全县经济社会高质

量发展的实力和能力。

（一）狠抓财政收支管理

强化收入征管调度，深入挖掘增收潜力，提高财政收入质量。密切跟踪中央、省级财政补助政策、增发国债资金分配和新增债务限额核定情况，用足用好国家支持藏区发展等政策措施，争取中央、省级更多资金支持和更大政策倾斜。大力优化支出结构，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用好有限增量资金，大力盘活存量资金，强化对支出效益的动态评估，集中财力办大事，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

（二）倾力保障改善民生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投入力度。**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坚决落实“四个不摘”“一个不变”要求，切实加大衔接资金争取力度，全面推动乡村产业发展壮大，优化产业布局，保持帮扶政策和财政投入稳定，统筹整合财政资金，重点向生态有机畜牧产业发展倾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落地见效，多渠道增加群众收入。**二是实施好就业优先政策。**用好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创业担保贷款和贴息等政策，持续推动高校毕业生、农牧民、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稳定就业，充分发挥财政政策促进就业、提高收入作用。**三是完善医疗卫生保障制度。**持续深化综合医改，推进公立医院和医保制度改革，加快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增强基层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能力，着力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四是巩固生态文**

明高地建设成果。以生态环境保护为抓手，主动融入全省打造生态文明高地建设发展战略，在创建“两山”基地、推进“两山”转化中提供财政资金需求保障，建立健全全域环境生态补偿机制，持续巩固深化全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成果。

（三）守牢债务风险底线

把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作为底线任务，坚持规范管理与风险防控齐抓共管，切实维护财政运行安全。**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始终将基层“三保”摆在财政工作最优先位置，完善基层“三保”保障工作机制，认真开展“三保”预算编制，压实“三保”支出责任，确保“三保”支出优先足额安排。**二是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严格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全力统筹化债资金资产资源措施，足额安排预算资金偿还到期债务本息，严格分类加强政府投资管理，妥善处置存量债务；健全动态监控机制，严防变相违规举债，坚决遏制债务增量。**三是从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决将过紧日子作为部门预算管理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继续保持一般性支出压减15%，三公经费压减5%。严格执行本级人大批准的预算，严把预算支出关口，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深化财政管理改革

坚持用足用好改革这个关键一招，瞄准体制机制运行中的堵点、难点，在创新财政管理、深化财政改革、提高财政资金效益持续聚焦用力，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效能。**一是持续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坚持“先谋事后排钱、先有项目后有预算”，一切根据实

际情况和合理需求，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坚决扛牢零基预算编制主体责任，重点结合财力状况、项目轻重缓急、绩效评价情况等，逐项审核预算年度内各项支出的必要性、合理性，确保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二是**深化财政体制改革**。积极跟进省、州对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事项，加快推动构建与政府职能定位、发展需求相匹配的财政事权划分体系。严格按照政府职能定位和发展需求履行事权支出责任，全力做好地方资金保障工作。三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紧紧围绕规范预算编制执行、优化支出结构、增强财政可持续性等方面，扎实推进改革攻坚，加快构建现代财政制度，充分发挥制度优势，不断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依托“数字财政”系统建设为载体，将支出标准、控制规则等深度嵌入信息系统，全面提高预算管理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和自动化水平，实现资金从预算源头到使用末端全过程穿透式监管。四是**加强国有资产盘活力度**。持续做好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资源梳理工作，进一步分析处置变现的可能性、可行性、可操作性，合理配置和有效利用，实现国有资产资源处置价值最大化。

各位代表，做好2024年财政工作使命光荣、任务艰巨。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进一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践行“干部要干、思路要清、律己要严”新要求，努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泽库新篇章作出更大贡献。

名词解释

1.总财力：指地方政府当年各类财政收入的总和，主要包括地方公共预算收入、上级税收返还收入、上级财力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专项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余收入、调入资金等。

2.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财政通过超收安排，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及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年初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的专用基金。

3.民生支出：指各级财政部门用于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增加扩大就业、义务教育投入，提高城乡居民收入，建立基本医疗卫生制度等直接涉及群众利益方面的支出。

4.税收收入：税收收入是指国家依据其政治权力向纳税人强制征收的收入，税收具有强制性、无偿性和固定性三大特征。税收对经济社会运行和资源配置都具有重要的调节作用，税收是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

5.非税收入：是指除税收以外，由各级政府、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行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依法利用政府权力、政府信誉、国家资源、国有资产或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准公共服务取得用于满足社会公共需要或准公共需要的财政性资金。

6.“过紧日子”：党和政府要带头过紧日子，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用政府运行成本的减法换取民生支

出的加法”理念，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调整低效无效资金，严控非必需、非重点、非刚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着力盘活存量资产资金，把节约的开支全部优先用于保障民生。

7.“三保”支出：指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类支出。

8.地方政府债券：地方政府债券按资金用途和偿还资金来源分类，通常可以分为一般债券（普通债券）和专项债券（收益债券）。前者是指地方政府为了缓解资金紧张或解决临时经费不足而发行的债券，后者是指为了筹集资金建设某专项具体工程而发行的债券。对于一般债券的偿还，地方政府通常以本地区的财政收入作为担保，而对于专项债券，地方政府往往以项目建成后取得的收入作为保证。

9.政府债务：指地方政府和所属机构为项目建设直接借入、拖欠或因提供担保、回购等信用支持形成的债务。包括直接借入、拖欠形成的直接债务和提供担保、回购等信用支持而形成的担保债务。

10.减税降费：具体包括“税收减免”和“取消或停征行政事业性收费”两部分。减税方面，包括继续完善营改增试点政策、将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等。个税改革方案将部分收入项目如工资薪金、劳务报酬、稿酬等，实行按年汇总纳税。降费方面，包括全面清理规范政府性基金，取消或停征35项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

11.财政存量资金：指存放于财政部门及预算单位而未形成

实物工作量的各类财政性资金(亦即结余结转资金)。

12.预算绩效：是指预算资金所达到的产出和结果。预算绩效管理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种以支出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管理模式。它强化政府预算为民服务的理念，强调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要求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中更加关注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要求政府部门不断改进服务水平和质量，花尽量少的资金、办尽量多的实事，向社会公众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使政府行为更加务实、高效。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利于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增强单位支出责任、提高公共服务质量、优化公共资源配置、节约公共支出成本。

13.滚存结余：指历年收入和支出相抵后的累计余额。

14.零基预算：零基预算是不考虑过去的预算项目和收支水平，以零为基点编制的预算，具体指不受以往预算安排情况的影响，一切从实际需要出发，逐项审议预算年度内各项费用的内容及其开支标准，结合财力状况，在综合平衡的基础上编制预算的一种科学的现代预算编制方法。

附件2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调整安排表（一）

单位：万元

序号	摘要	下达数	单位
1	泽库县第一水源地保护、第二水源地扩建工程项目县级配套资金	93.57	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2	泽库王家乡水源及输配水管网工程建设项目县级配套资金	136.00	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3	和日乡东科日村黑帐篷牧家乐公路（通村油路）工程县级配套资金	48.00	县交通运输局
4	东科日至环科日公路一、二、三标段工程县级配套资金	315.00	县交通运输局
5	多禾茂乡至多福屯公路水毁修复工程县级配套资金	8.96	县交通运输局
6	泽王公路至尕日当村公路一、二标段县级配套资金	181.93	县交通运输局
7	幸福山至巴日则公路工程县级配套资金	173.44	县交通运输局
8	尕叶合村公路工程县级配套资金	134.00	县交通运输局
9	哈拉村公路（4条自然村通达工程）县级配套资金	75.26	县交通运输局
10	2019年3座农村公路配套桥梁工程技术服务县级配套资金	52.00	县交通运输局
11	泽曲镇果什则村泽曲河中桥技术服务县级配套资金	6.00	县交通运输局
12	黄南州泽库县措日更至达久滩公路技术服务县级配套资金	23.00	县交通运输局
13	棚户区改造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第三季度利息）	81.27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4	乡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第三季度利息）	111.63	县乡村振兴局
15	泽曲镇迎宾大道环境整治项目资金	50.00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6	棚户区改造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第四季度利息）	80.39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